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
嘉兴市现代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

嘉兴市现代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5 日发行了 18 亿元企业债“11 嘉发债”，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

根据监管规范要求，结合联合资信对发行主体长期信用及相关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在债券存续期内，联合资信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人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对其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嘉兴市现代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披露 2015 年审计报告，但“11 嘉发债”担保方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跟踪评级所需资料正在整理，尚未提供，2016 年 7 月 27 日，联合资信发布了《关于推迟出具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鉴于此，联合资信决定推迟出具嘉兴市现代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待联合资信出具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后，将尽快对嘉兴市现代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及“11 嘉发债”进行跟踪评级。

特此公告。

